

附件 2

《取水设施标准化建设与管理技术规程》

(征求意见稿 送审稿 报批稿)

编制说明

主编单位：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
设计研究院）

2022 年 10 月 9 日

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1、任务来源

2021年3月，中国水利学会根据《中国水利学会标准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过立项论证和公示后，以《关于批准<湖泊复合污染底泥治理技术指南>等22项标准立项的通知》（水学[2022]145号），批准该标准立项。

本标准的编制单位为：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水利部产品质量标准研究所、云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江西省水利科学院、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水利科学研究院、丽水市水利局

2、主要工作过程

（1）组建标准编制组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作为标准编制的主要实施机构，于2022年联合了水利部产品质量标准研究所、云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江西省水利科学院、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专家，组建了标准编制组，制定标准编制方案，开展标准编制工作。

（2）文献和资料收集

标准编制组收集整理了渠道工作相关的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如《水资源水量监测技术导则》（SL365-2015）、《水资源监测站建设技术导则》（SZY202-2016）、《水资源监测设备技术要求》

(SZY203-2016)、《水资源监测设备现场安装调试》(SZY204-2016)、《水资源监测设备质量检验》(SZY205-2016)、《水资源监测数据传输规约》(SZY206-2016)、《取水计量技术导则》(GB/T 28714-2012)、《水工建筑物及堰槽测流规范》(SL 537-2011)等标准。

(3) 初稿编制

编制组提出标准编制方案和技术路线,结合收集到的资料,开展标准初稿编制工作,编制过程中,通过多次沟通讨论,最终形成《取水设施标准化建设管理技术规程》(初稿)。

(4) 立项申请

2022年7月,编制组依据《中国水利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编制了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提出团体标准立项申请。2020年8月3日,中国水利学会在杭州组织召开立项专家论证会议,开展了立项论证,提出该标准拟为取水设施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提出相关技术要求,对提升取水设施管理水平、保障取用水安全,具有重要指导意义。编制该标准十分必要。另编制该标准已有较扎实的工作基础和实践经验,符合当前水资源管理实际需要,立项理由充分,工作思路清晰,标准框架结构基本合理。会议同意了本标准的立项,同时提出3个方面的建议:进一步完善取水口类型的分类、分级;完善对不同类型取水口的技术要求;贯彻落实水利发展新形势下,水资源精细化管理。数字化管理等要求。

(5) 征求意见稿

根据立项论证会意见,编制组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分析,并按照意

见对标准初稿进行了修改完善，形成《取水设施标准化建设管理技术规程》（征求意见稿）。

4、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

本标准的编制工作主要由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等单位人员完成。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王士武、温进化、李其峰等，主要负责标准的框架制定、统筹安排标准编制的各项工程、进度控制、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审核；

方勇、郑寓等，主要负责标准整体布局、修改与审核；

许立祥、李蕊等，主要负责取水设施的分类及编制文稿；

郑勇、顾世祥等，主要负责标准文稿的修改与审核；

李桃、程萌等，主要负责标准资料的收集与整理及编制文稿；

许国、许立祥等主要负责标准资料的收集与整理。

二、主要内容说明及来源依据

1、主要内容

本标准共包括 6 章 1 个附录，分别为 1 范围、2 规范性引用文件、3 术语和定义、4 取水设施、5 监测计量、6 维护管理，附录 A 给出了常见情况下电磁流量计安装位置选择示意样式。

2、来源依据

现阶段国家对取水设施建设均未提出明确的标准。根据现状调研情况，目前取水户的取水设施设置或建设比较杂乱，取水形式五花八门，取水设施未进行有效标识，对后期巡查和监管造成一定的困难，同时也影响了美丽乡村的形象，与水利高质量绿色发展的定位不相协调。

《取水设施标准化建设管理技术规范》为做好新时期取水设施建设工作提供了依据与遵循。当前，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高质量发展和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我国取水设施建设提出新的更高要求。本标准的制定能够保质保量的完成规定要求下的取用水，从而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

目前，但我国取水设施建设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薄弱环节，因此，迫切需要加强对取水设施建设的科学指导，制订不同环境条件下取水设施建设规范，为科学编制取水应急预案、计划取用水和应急取水提供技术支撑，提高取水调度及应急管理水平。

本标准在总结我国取水设施标准化建设管理工作的基础上，按照国家 and 行业取水设施管理的要求，开展编制工作。

三、专利情况说明

本标准规定的内容是在总结我国取水设施标准化建设管理经验的基础上进行编制，技术内容成熟，未涉及相关专利。

四、与相关标准的关系分析

1. 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或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有关数据对比情况。

无

2. 与国内相关标准协调性分析。

现行有关的标准是《水资源水量监测技术导则》（SL365-2015）、《水资源监测站建设技术导则》（SZY202-2016）、《水资源监测设备技术要求》（SZY203-2016）、《水资源监测设备现场安装调试》（SZY204-2016）、《水资源监测设备质量检验》（SZY205-2016）、《水资源监测数据传输规约》（SZY206-2016）、《取水计量技术导

则》(GB/T 28714-2012)、《水工建筑物及堰槽测流规范》(SL 537-2011)等,但这些标准主要对取水计量设施、在线监测设施、传输规约等作出了详细规定。本标准是针对取水设施标准化建设与管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在满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基础上,提出标准化建设与管理的明确规定,标准化对象更加具体,操作性更强,与其他标准不存在交叉重复、矛盾等问题,协调性较好。

五、重大分歧或重难点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六、预期效益(报批阶段填写)

现处于征求意见阶段,无。

七、其他说明事项

无。